#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重要提示:

- 1.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,没有股东提出质询或建议。
- 2.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

1.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 场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 (星期四) 14: 00 在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,公司董事长石爱国先 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,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一致推选董事、总经理尚寿鹏 先生主持会议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 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:30—11:30.下午 13:00—15:00: 通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。

2.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人,代表股份总数255,792,176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0.0908%。其中,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 表共 2 人, 代表股份 254,713,776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9.8796%; 通过 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,代表股份1.078.4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

股份的 0.2112%;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共 11 人,代表股份 1,078,5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2112%。

3. 公司部分董事以及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,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.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2.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3.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4.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#### 5.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#### 6.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255,678,676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56%; 113,500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;0股弃权,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7.《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关联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5239 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: 96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4761%; 113,50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239%; 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

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#### 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华女士、石金星先生、刘志军女士分别向本次股东大会作了 2019 年度述职报告。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 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# 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,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 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 东大会规则》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 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- 2. 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的《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

